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5月21日封顶仪式活动合同 结算资料存档目录

序号	名称	份/页	页码	原件/复印件	备注
1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5月21日封顶仪式活动合同结算审批表	1份1页	第1页	原件	
2	资料存档目录	1份1页	第2页	原件	
3	结算协议书	1份1页	第3页	原件	
4	结算汇总表	1份1页	第4页	原件	
5	结算明细表	1份1页	第5页	原件	
6	结算申请单	1份1页	第6页	原件	
7	结算通知书	1份1页	第7页	原件	
8	结算资料核对确认单	1份1页	第8页	原件	
9	授权委托书	1份1页	第9页	原件	
10	往来账目明细	1份1页	第10页	原件	
11	竣工验收单	1份1页	第11页-13页	原件	
12	约谈纪录	1份1页	第14页	原件	
13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5月21日封顶仪式活动合同	1份13页	第15-24页	复印件	
造价师： 		日期： 2022.7.5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5月21日封顶仪式活动合同结算汇总表

合同编号：LCS1-YX-124

合同金额：21000元

合同名称：栾川山水文苑项目5月21日封顶仪式活动

甲方：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乙方：洛阳美视佳创广告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土建(元)	安装(元)	合计(元)	总计(元)
	结算总造价	0	0	0	23500.00
1.1	合同价	0	0	0	21000.00
1.2	变更	0	0	0	
1.3	合同外增加	0	0	0	2540
1.4	扣款	0	0	0	
1.5	优惠取整				40.00
	其他费用合计	0		0	0
2.1	0		0	0
2.2	0		0	0
三	工程结算金额	(小写)	23,500.00元		
		(大写)	RMB贰万叁仟伍佰		
四	应扣甲供材合计	0			
4.1	甲供材料一	0			
4.2	甲供材料二	0			
五	应扣水电费合计	0			
5.1	水费	无			
5.2	电费	无			
六	工程最终付款金额	(小写)	23,500.00元		
		(大写)	RMB贰万叁仟伍佰		
七	工程最终发票金额	(小写)	23,500.00元		
		(大写)	RMB贰万叁仟伍佰		

甲方代表：

张强

乙方代表：

张红红

日期：

2022.7.4

日期：

2022.7.4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5月21日封顶仪式活动合同
 结算价明细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工程造价(元)	备注
1	合同固定总价				21,000.00	详见合同
2	原合道旗租赁改为购买	套	6	60	360.00	详见约谈记录
3	新增加注水道旗	套	6	280	1,680.00	
4	物料延时退场1天	项	1	500	500.00	
5	合计				23,540.00	
6	最终结算金额				23500	

甲方代表:

张

日期:

2022.7.4

乙方代表:

张

日期:

2022.7.4



结算申请报告

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兹有我司与贵司签订的《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5 月 21 日封顶仪式活动》，现已完成，特申请办理结算。其中合同造价为 21000 元；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签证 1 份，增造价为 2540 元；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变更 0 份，增（减）造价为 0 元。

合同增造价合计为 2540 元，申报合同结算造价为 23540 元，请贵司按合同规定办理结算手续。

我公司承诺，此结算资料真实、准确、有效，其内容为我公司结算诉求依据的全部，如有缺项、漏项、工程量少计等，其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截至目前（2022 年 6 月 1 日），我司已收到贵公司支付的工程款共计 0 元（大写：零元）。

（结算明细详见附件）

公司（盖章）

2022 年 6 月 1 日



结算工作联系人：姬乐毅

手机号码：155 3886 1119

备注说明：

- 1、结算相关资料请务必如实完整填写，否则不予接收；
- 2、凡结算书中有与合同及审定的预算报价不符的施工或供货内容、数量、单价、取费标准的情况，必须提供有效依据。结算内容必须一次报全，一经上报，不再增补。上报结算书中有漏项或计算错误，责任由申报单位自负。
- 3、结算需附上合同复印件。

结算通知书

洛阳美视佳创广告有限公司：

我司与贵司签订的合同编号为：LCS1-YX-124 的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5 月 21 日封顶仪式活动》，目前贵司已完成开合同约定项目，我司同意贵司开始结算的申报工作。

为使该项目结算工作顺利进行，现将结算的相关程序和时间要求作以下说明：

一、结算申报程序：

- 1、要求贵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派相关人员与我公司成本部接洽结算资料报送及核对工作，要求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完成，完成之后由成本部、工程部、施工方三方共同在《结算资料核对确认表》上签字确认并盖章；
- 2、结算资料核对完成之后，请贵公司尽快编制结算，以 A4 纸打印、装订成册，完成后将完整的工程结算资料、《结算资料核对确认表》和填写完整并经公司项目部确认的《结算申请报告》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我司工程部门签收。
- 3、贵公司未能按以上要求申报结算资料而引起结算审核时间延误等其他后果均由贵公司负责。
- 4、双方核对结算时，若发现因施工方上报结算资料出现违背合同约定的，必须接受合同约定处罚。同时此部分工程造价不予结算，不接受资料调整。
- 5、双方核对结算时，若发现施工方上报结算书出现“漏项”、“漏量”的情况，贵司承诺不要求增补资料，视为优惠。

附：《工程结算资料清单》

- 1、结算通知书 2、结算申请报告 3、验收单 4、授权委托书 5、往来账明细 6、水电费结清证明(未使用水电)7、合同复印件 8、合作方报送的结算资料

施工单位签收人签字：



杜行毅

营销总签发：

刘辉

项目总签发：

徐飞飞

结算资料核对确认单

项目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5 月 21 日封顶仪式活动		核对时间	2022.6.1
序号	结算资料名称	核对数量	备注	
1	营销物料/活动验收单	2 份 2 页	原件	
2	授权委托书	1 份 1 页	原件	
3	往来账目明细	1 份 1 页	原件	
4	合同复印件	1 份 17 页	原件	
5	供应商价格调整约谈记录	2 份 2 页	复印件	
6	结算申请报告	1 份 1 页	原件	
7	结算通知书	1 份 1 页	复印件	
			
相关部门签字栏	合作单位： (签字盖章)  	项目营销策划部： (签字盖章)  2022.6.8	成本部门： (签字盖章)  2022.6.10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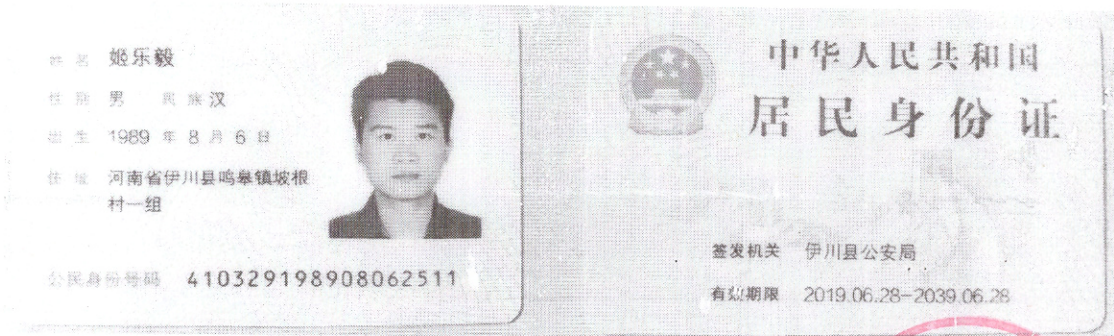
- 1、本确认单在合作方上报结算前进行结算资料核对确认，确认后，增补联系单一律不作为结算依据。
- 2、本确认单需成本部门、项目营销策划部和合作单位核对签字确认并盖章。
- 3、本确认单仅对竣工结算资料的数量作确认，具体结算按合同及定额规定办理。

授权委托书

致：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本人 姬乐毅 系 洛阳美视佳创广告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现以本公司的名义办理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5 月 21 日封顶仪式活动 工程的结算事宜。本人在结算过程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承认，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正反面）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姬乐毅

往来账目明细

合同名称：栾川山水文苑项目5月21日封顶仪式活动

合同编号：LCS1-YX-124

日期	请款金额 (元)	财务实付款金额 (元)	实际已开发票 金额 (元)	开票税率	备注
2022.6.1	23540	0	0	0%	
小计					

甲方财务：

本合同付款无开票

曹正鹏 2021.7.12

乙方财务：李雪婷

(单位盖章)



营销物料/活动验收单

2022年5月23日

合同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 5.21 封顶仪式活动		
单位名称	洛阳美视佳创广告有限公司		
开始日期	2022年5月18日	结束日期	2022年5月22日

验收内容：写清楚规格、数量，服务期限、附带相关图片，带水印图片

地毯 (8.4x66) 554 平方



舞台 (5x7.5x0.6 米)+舞台背景喷绘 (8.4x5.2)+舞台背景桁架 (8x5 米)

